**天津中医药大学第二附属医院**

**康复中心专用设备（一）项目**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TGPC-2022-A-0292）

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

**2022. 12**

**目 录**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第二部分 招标项目要求**

**第三部分 投标须知**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受天津中医药大学第二附属医院委托，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将以公开招标方式，对天津中医药大学第二附属医院康复中心专用设备（一）项目实施政府采购。现欢迎合格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本项目为远程招投标，一律不接受纸质投标文件，只接受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的PDF格式电子投标文件（以通过电子签章客户端软件winaip正确读取签章信息为准）。供应商参加投标前须办理CA数字证书（USBKey）和电子签章。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在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招投标系统中提交网上应答并上传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的PDF格式电子投标文件（以通过电子签章客户端软件winaip正确读取签章信息为准）。

一、项目名称和编号

（一）项目名称： 天津中医药大学第二附属医院康复中心专用设备（一）项目

（二）项目编号：TGPC-2022-A-0292

二、项目内容

第一包：天轨平衡训练系统1台、天轨系统电动移位机1台、训练用厨具1台、模拟作业工具2台、极超短波治疗机50台、肌电生物反馈刺激仪2台、神经肌肉低频电刺激仪20台、低温冲击镇痛仪2台、多关节主被动训练仪2台、体外冲击波治疗仪2台、电脑中频治疗仪50台、颈椎牵引机4台、下肢功率车1台（立式）、下肢功率车2台（卧式）、医用跑台1台、医用诊疗床14台、医用电动诊疗床2台、医用诊疗椅25台、康复床6台、多功能牵引床1台、训练用阶梯2台、平行杠3台、股四头肌训练椅1台、渐进式肩关节康复训练器1台、智能关节运动功能评估训练组合1台、超声波治疗仪10台、磁振热治疗仪4台、空气波压力治疗仪3台、短波治疗仪30台、经颅磁刺激器2台、胃动力仪2台、低频产后康复治疗仪1台、多关节主被动训练仪（儿童）1台、超声及电疗治疗仪4台、下肢评估训练康复系统1台、三维步态足底分析系统1台、无轨迹等张肌力测试康复训练系统2台、数字化脑电图仪1台、智能评估训练系统1台、三维动作捕捉系统1台（采购需求详见附件），合同履行期限：签订合同之日起15日内。

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

三、项目预算

第一包：12813059元。

四、供应商资格要求（实质性要求）

（一）若投标人是所投产品（天轨系统电动移位机（动态减重）、天轨系统电动移位机、极超短波治疗机、肌电生物反馈刺激仪、神经肌肉低频电刺激仪、低温冲击镇痛仪、多关节主被动训练仪、体外冲击波治疗仪、电脑中频治疗仪、颈椎牵引机、医用诊疗床、医用电动诊疗床、医用诊疗椅、康复床、多功能牵引床、股四头肌训练椅、超声波治疗仪、磁振热治疗仪、空气波压力治疗仪、短波治疗仪、经颅磁刺激器、生物反馈胃肠动力仪、低频产后康复治疗仪、多关节主被动训练仪、超声及电疗治疗仪、下肢评估训练康复系统、数字化脑电图仪）的制造商，提供其医疗器械生产企业备案证明文件或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扫描件；若投标人不是所投产品（天轨系统电动移位机（动态减重）、天轨系统电动移位机、极超短波治疗机、肌电生物反馈刺激仪、神经肌肉低频电刺激仪、低温冲击镇痛仪、多关节主被动训练仪、体外冲击波治疗仪、电脑中频治疗仪、颈椎牵引机、医用诊疗床、医用电动诊疗床、医用诊疗椅、康复床、多功能牵引床、股四头肌训练椅、超声波治疗仪、磁振热治疗仪、空气波压力治疗仪、短波治疗仪、经颅磁刺激器、生物反馈胃肠动力仪、低频产后康复治疗仪、多关节主被动训练仪、超声及电疗治疗仪、下肢评估训练康复系统、数字化脑电图仪）（第一类医疗器械除外）的制造商，提供其医疗器械经营企业备案证明文件或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扫描件。

（二）投标人须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提供以下材料：

1. 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扫描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扫描件。

2. 财务状况报告等相关材料：

A.经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2021年度财务报告扫描件。

B.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书面声明。

注：A、B两项提供任意一项均可。

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书面声明。

4. 投标截止日前3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截至开标日成立不足3年的供应商可提供自成立以来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 提交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证明材料。

（三）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五、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一）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全部货物均由中小企业制造的，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制造的产品报价给予20%的扣除。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不享受此扶持政策。

（二）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

（三）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发布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

注：中小微企业以投标人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为判定标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以投标人填写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为判定标准，监狱企业须投标人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定。以上政策不重复享受。

（四）涉及商品包装或快递包装的，按照《财政部办公厅、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国家邮政局办公室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要求执行。

（五）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根据开标当日解密截止时间“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信息，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进行打印存档。

（六）按照《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等文件要求，对政府采购节能、环境标志品目清单内的产品实施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评标方法。

六、获取招标文件时间、方式

（一）获取招标文件时间：2022年12月8日至2022年12月15日，每日9:00至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二）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

1. 获取招标文件网址：使用天津市中环认证服务有限公司发出的CA数字证书（原天津市电子认证中心发出尚在有效期内的CA数字证书仍可使用）登录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网（网址：[http://tjgpc.zwfwb.tj.gov.cn](http://www.tjgpc.gov.cn)）-“网上招投标”-“供应商登录”-“市级集采机构入口”下载招标文件。

2. 供应商注册、CA数字证书（USBKey）领取、电子签章办理办法：

（1）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网注册：登录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网（http://tjgpc.zwfwb.tj.gov.cn）首页点击“供应商注册”，填写相关内容。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注册窗口联系电话：022-24538316。

（2）天津市政府采购网注册：登录天津市政府采购网（http://tjgp.cz.tj.gov.cn/gys\_login.jsp）点击“申报注册”，完成网上注册。

（3）CA数字证书（USBKey）领取及电子签章办理：参见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网（http://tjgpc.zwfwb.tj.gov.cn）--服务指南--供应商注册、领取CA数字证书（USBKey）及电子签章制章的流程。

CA数字证书办理联系电话：400-0566-110或022-24538059。

电子签章办理联系电话：022-24538316。

（三）下载招标文件后如放弃投标，请于网上应答截止时间之前取消投标。

（四）本项目不组织踏勘现场。

（五）本项目不组织标前答疑会。

七、网上应答时间

2022年12月8日9:00至2022年12月29日8:30，使用天津市中环认证服务有限公司发出的CA数字证书（原天津市电子认证中心发出尚在有效期内的CA数字证书仍可使用）登陆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网（网址：http://tjgpc.zwfwb.tj.gov.cn）-“网上招投标”-“供应商登录”-“市级集采机构入口”进行应答并提交。

网上应答帮助链接：http://tjgpc.zwfwb.tj.gov.cn/webInfo/getWebInfoListForwebInfoClass.do?fkWebInfoclassId=W008

八、投标截止时间及方式

（一）投标截止时间：2022年12月29日8:30。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网上应答并上传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的PDF格式电子投标文件（以通过电子签章客户端软件winaip正确读取签章信息为准）方为有效投标。

（二）投标方式：本项目投标采用网上电子投标方式，投标人须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天津市中环认证服务有限公司发出的CA数字证书（原天津市电子认证中心发出尚在有效期内的CA数字证书仍可使用）登陆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网（网址：http://tjgpc.zwfwb.tj.gov.cn）-“网上招投标”-“供应商登录”-“市级集采机构入口”提交网上应答并上传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的PDF格式电子投标文件（以通过电子签章客户端软件winaip正确读取签章信息为准）。

九、开标时间及方式

（一）开标解密时间：2022年12月29日8:30至9:30完成开标解密的投标为有效投标。

（二）开标解密方式：本项目采用网上开标方式，投标人须于规定时间内使用天津市中环认证服务有限公司发出的CA数字证书（原天津市电子认证中心发出尚在有效期内的CA数字证书仍可使用）登陆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网（网址：http://tjgpc.zwfwb.tj.gov.cn）-“网上招投标”-“供应商登录”-“市级集采机构入口”完成开标解密。

（三）网上开标公示时间：2022年12月29日9:30至12:00。投标人可在规定时间内使用天津市中环认证服务有限公司发出的CA数字证书（原天津市电子认证中心发出尚在有效期内的CA数字证书仍可使用）登陆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网（网址：http://tjgpc.zwfwb.tj.gov.cn）-“网上招投标”-“供应商登录”-“市级集采机构入口”自行查看开标信息。

十、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地址、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一）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

（二）采购代理机构地址：天津市河东区红星路79号二楼（邮编：300161）

（三）联系人： 冯强、鲁志强、杨光

（四）网址：http://tjgpc.zwfwb.tj.gov.cn

（五）对外办公时间：法定工作日9:00～12:00，14:00～17:00

（六）咨询服务电话：

1. 供应商注册咨询：022-24538316

2. 采购文件咨询：022-24538217

3. 网上应答操作咨询：022-24538176

4. 解密操作咨询：022-24538309

十一、采购人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一）采购人名称： 天津中医药大学第二附属医院

（二）采购人地址：天津市河北区增产道69号

（三）采购人联系人： 王小红

（四）采购人联系电话： 022- 60637812

十二、质疑方式

（一）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采购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第三部分《投标须知》“8. 询问与质疑”的相关规定，以书面原件形式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一次性提出质疑，否则不予受理。

采购人质疑受理：

1. 联系部门：天津中医药大学第二附属医院

2. 联系地址：天津市河北区增产道69号

3. 联 系 人：王小红

4. 联系方式：022- 60637812

（二）供应商对质疑答复不满意的，或者采购人、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质疑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同级财政部门提出投诉，逾期不予受理。

十三、公告期限

招标公告的公告期限为5个工作日。

十四、招标代理服务费

本项目按以下比例向中标供应商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

| 中标金额（万元） | 费率 |
| --- | --- |
| 100以下 | 1.0% |
| 100-500 | 0.8% |
| 500-1000 | 0.65% |
| 1000-5000 | 0.5% |
| 5000-10000 | 0.25% |
| 10000-100000 | 0.05% |

服务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向下取整，精确到元。例如中标金额为6805000元，服务费=1000000×1%+（5000000-1000000）×0.8%+（6805000-5000000）×0.65%=53732.5元，服务费缴纳53732元。其中中标金额以《中标通知书》为准。

中标供应商应于中标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缴费单位名称须与投标单位名称一致，缴费时请注明项目编号及中标包号。

名 称：天津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行及账号：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明华支行

1205 0162 4900 0000 0675

银行联行号：105110039436

纳税人识别号：1212 0000 MB1E 44809C

地址：天津市河东区红星路79号

缴费及开票咨询电话：022-24532012

2022年12月8日

第二部分 招标项目要求

一、商务要求

（一）报价要求

1. 投标报价以人民币填列。

2.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设备主机及附件货款、运输费、运输保险费、装卸费、安装调试费及其他应有的费用。投标人所报价格为货到现场安装调试完成的最终优惠价格。

3. 验收及相关费用由投标人负责。

（二）服务要求

1. 提供所投产品2年的免费上门保修，终身维修。保修期内免费更换零配件，7×24小时技术响应，48小时内维修工程师到达维修现场。保修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2. 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服务机构情况，包括地址、联系方式及技术人员数量等。

3. 提供原厂标准的易耗品、消耗材料价格清单及折扣率，保修期后设备维修的价格清单及折扣率。

4. 提供现场技术培训。

（三）交货要求

1. 交货期：

货到时间：签订合同之日起15日内（特殊情况以合同为准）。

安装完成：货到之日起7日内（特殊情况以合同为准）。

2. 交货地点：天津市河北区增产道69号（特殊情况以合同为准）。

3. 提供制造商完整的随机资料，包括完整的使用和维修手册等。

4. 特别要求：交货时要求投标人就所投产品提供产品说明书，同时采购人有权要求投标人对产品的合法供货渠道进行说明，经核实如投标人提供非法渠道的商品，视为欺诈，为维护采购人合法权益，投标人要承担商品价值双倍的赔偿；同时，依据现行的国家法律法规追究其他责任，并连带追究所投产品制造商的责任。

（四）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后15个工作日内预付合同总额的30%，货到现场安装、调试完毕，所有设备使用无质量问题，验收合格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额的70%（特殊情况以合同为准）。

（五）投标保证金和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和履约保证金。

（六）验收方法及标准

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和现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以及企业标准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采购人有权根据需要设置出厂检验、到货检验、安装调试检验、配套服务检验等多重验收环节。必要时，采购人有权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

二、技术要求

（一）投标人须承诺所投产品和服务符合相关强制性规定。交货时采购人有权要求投标人出具所投产品、服务符合上述规定的证明文件。

（二）投标文件中对所投产品的名称、品牌、制造商、产地、主要技术性能指标及其在技术、安全、性能、管理、厂家标准、使用年限及售后服务等方面情况提供详细的具有法律效力的技术资料。

（三）投标文件中提供能够证明所投产品性能质量的证明材料，如检测/检验/试验/测试报告、与所投产品相关的知识产权证书、第三方认证机构出具的认证证书等。

（四）投标文件中提供能够证明所投产品制造商能力的证明材料，如医疗器械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等。

（五）投标文件中提供从所投产品原材料采购、设计、加工制作、存储、流通、回收等产品全生命周期各环节，详细阐述该产品节能、环保管理情况，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形式包括证书、图示、文字说明等。

（六）具体需求详见本部分项目需求书。

三、评审因素及评标标准

|  |  |  |  |
| --- | --- | --- | --- |
| 第一部分价格（30分） | | | 分值 |
| 1 | 价格 | （1）投标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投标无效，未超过采购预算的投标报价按以下公式进行计算  （2）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 30 |
| 第二部分客观分（53分） | | | 分值 |
| 1 | 环境标志产品 | 按照《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判定，投标产品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  投标产品为1项的，且投标产品是环境标志产品的：2分  投标产品为多项的，得分为环境标志产品价值权重×2分  其他：0分 | 2 |
| 2 | 节能产品 | 按照《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判定，投标产品是否属于节能产品。  投标产品为1项的，且投标产品是非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2分  投标产品为多项的，得分为非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价值权重×2分  其他：0分 | 2 |
| 3 | 制造商认证评价 | 所投产品的制造商具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医疗器械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投标文件中提供证书扫描件。具备1份证书得0.5分，最多2分 | 2 |
| 4 | 产品认证评价 | 提供与所投产品相关的知识产权证书扫描件。具备1份证书得1分，最多3分 | 3 |
| 5 | 保修时间评价 |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基础上所投产品每增加1年保修得0.5分，最多1分 | 1 |
| 6 | 实用性评价 | 根据所投产品业绩，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产品同品牌同型号使用用户盖章的证明材料扫描件，一种产品的一份材料得0.5分，最多4分 | 4 |
| 7 | 产品参数证明评价 | 提供所投核心产品的技术支撑材料扫描件，上述技术支撑材料能证明所投核心产品满足项目需求书中加注“★”的需求条款，技术支撑材料响应得分=（加注“★”的需求条款提供技术支撑材料且经评标委员会认定满足的条款累计数量/加注“★”的需求条款总数）×9。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文件中“技术点对点应答表”中提供的“技术支撑材料所在页码”所对应的材料进行评判，未提供页码或提供页码不准确的视为无技术支撑材料。  注：技术支撑材料是指具有CMA标识的检测/检验/试验/测试报告，或加盖所投核心产品制造商公章的技术证明材料，或加盖医疗器械注册证中代理人公章的技术证明材料。  若上述技术支撑材料证明所投核心产品不能满足招标文件中“★”技术要求的，则视为无效响应。 | 9 |
| 8 | 非“★”技术要求响应性评价 | 完全满足无偏离的得30分；  非“★”技术要求劣于招标文件要求或未做应答≤15条的，每出现1条以上情形减2分  非“★”技术要求劣于招标文件要求或未做应答＞15条的，本项得0分 | 30 |
| 第三部分 主观分（17分） | | | 分值 |
| 1 | 产品整体性能评价 | 至少包含产品整体设计理念、性能描述、安全耐用性描述等方面内容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无瑕疵：6分；  方案内容存在1处瑕疵：4分；  方案内容存在2处瑕疵：2分；  未提供方案或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内容存在3处及以上瑕疵：0分；  （本项所称“瑕疵”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 6 |
| 2 | 产品关键零部件评价 | 至少包含产品关键零部件设计理念、性能描述、安全耐用性描述等方面内容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无瑕疵：6分；  方案内容存在1处瑕疵：4分；  方案内容存在2处瑕疵：2分；  未提供方案或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内容存在3处及以上瑕疵：0分；  （本项所称“瑕疵”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 6 |
| 3 | 售后服务方案评价 | 至少包含制造商服务承诺、投标人服务承诺、免费保修期时间、服务响应时间、培训方案等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无瑕疵：5分；  方案内容存在1处瑕疵：3分；  方案内容存在2处瑕疵：1分；  未提供方案或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内容存在3处及以上瑕疵：0分；  （本项所称“瑕疵”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 5 |

四、投标文件内容要求

（一）投标人须按照《投标须知》“C 投标文件的编制”中的相关要求编制投标文件。

（二）投标文件格式参照第五部分“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需求书**

一、项目背景

本项目属于工业。

注：加注“★”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不得出现负偏离，发生负偏离即做无效标处理。加注“▲”号的产品为核心产品（如项目需求书中未明确核心产品，则视为全部产品均为核心产品），任意一种核心产品为同一品牌时，按照第三部分第32.4条款执行。

第一包：

★1. 投标产品实质性要求

所投产品（天轨平衡训练系统、天轨系统电动移位机、极超短波治疗机、肌电生物反馈刺激仪、神经肌肉低频电刺激仪、低温冲击镇痛仪、多关节主被动训练仪、体外冲击波治疗仪、电脑中频治疗仪、颈椎牵引机、医用诊疗床、医用电动诊疗床、医用诊疗椅、康复床、多功能牵引床、股四头肌训练椅、超声波治疗仪、磁振热治疗仪、空气波压力治疗仪、短波治疗仪、经颅磁刺激器、胃动力仪、低频产后康复治疗仪、多关节主被动训练仪（儿童）、超声及电疗治疗仪、下肢评估训练康复系统、数字化脑电图仪）须按照《医疗器械注册管理办法》的规定，提供医疗器械备案证明材料或医疗器械注册证扫描件。

2. 技术参数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需求条款 | 单位 | 数量 |
| 1 | 天轨平衡训练系统 | 一、产品用途：用于医院康复中心等医疗机构中运动功能障碍患者康复训练 | 台 | 1 |
| 二、技术参数：  1、轨道  ★1.1轨道系统多样：直轨、弯轨、十字转轨、Y型轨道等；  ★1.2 根据医院场地情况及康复运动需求，定制化设计轨道方案；  2、动态减重主机  2.1额定载荷要求：天轨系统电动移位机最大承重量≥150kg；  2.2四向动态减重主机：  2.2.1 可电动控制设备上升、下降、前进、后退；  2.2.2 自动感应到患者的行走速度和行走方向并调整运行速度及运行方向，跟随患者行走保证患者安全；  2.2.3 多种功能应用模式，不低于6种；  2.3.升降带可升降长度2600mm±10%。  2.4手控器：  2.4.1专用手控器，显示功能模式、参数调节以及语音提示等，操作简便；  2.4.2 具有显示屏和按键。  2.5升降速度：  2.5.1空载时，上升速度小于250mm/s；  2.5.2空载时，下升速度小于250mm/s；负载时，下降速度小于150mm/s。  2.6锁定功能：动态减重主机具有锁定功能，可以将动态减重主机锁定在轨道任意位置，保证患者训练安全。  2.7摔倒防护功能：患者突然发生跌倒等意外时，通过智能算法，系统自动识别，并通过柔和拉力实现软起缓停作用。  2.8实时动态减重功能：根据患者的康复阶段和身体情况，精确减重，实时保持患者与地面接触力的恒定。减重范围0-85kg可调；  ★2.9紧急制动装置：紧急状态下，可通过紧急制动装置切断电源，迅速制动以保障用户安全：  2.10具有方向指示灯、状态指示灯和语音提示功能；  2.11具有电量指示、充电指示和低电量指示功能。  2.12预留端口可系统升级，配合中央工作站智慧控制使用；  3、吊杆与吊兜  3.1配有≥4种类型的吊兜以满足不同场景下使用；  3.2可搭配多种吊杆使用。 |
| 三、配置要求：  天轨系统电动移位主机 一台  充电器 一个  手控器 一个  移位吊兜 一个  吊杆 一个 |
|
| 2 | 天轨系统电动移位机 | 一、产品用途：用于医院康复中心等医疗机构中运动功能障碍患者的辅助进行运动康复训练。 | 台 | 1 |
| 二、技术参数：  1.轨道  1.1轨道系统多样：直轨、弯轨、十字转轨、Y型轨道等；  1.2智能换轨系统: 智能检测移位主机运动意图，实现轨道自动切换；  1.3 根据医院场地情况及康复运动需求，定制化设计轨道方案；  2.移位主机  ★2.1额定载荷要求：最大安全承重量≥150kg；  2.2 主要功能：电动上升、下降、前进、后退；满足不同临床使用场景，可配合台阶、跑步机等设备实现减重、平衡、步行等应用；  2.3.升降带可升降长度：2700mm±10%；  2.4专用手控器，操作简便；  2.5升降速度：  2.5.1空载时，上升速度小于250mm/s；  2.5.2空载时，下升速度小于250mm/s；负载时，下降速度小于150mm/s；  2.6大容量（充电）电池：一次完整充电可满足8h连续使用；  2.7多重安全防护，以保障用户在安全环境中运动及转运：  2.7.1紧急制动装置：紧急状态下，可通过紧急制动装置切断电源；  2.7.2低电量保护模式：电量≤5%时，只允许下降、不允许上升，避免患者在悬挂状态下无法下降；  2.8具有方向指示灯、状态指示灯；  2.9具有充电指示和低电量指示功能。  2.10预留端口可系统升级，配合中央工作站智慧控制使用；  3.吊杆与吊兜  3.1配有≥4种类型的吊兜以满足不同场景下使用：  3.2可搭配多种吊杆使用。 |
| 三、配置要求：  天轨系统电动移位主机 壹台  手控器 一个  移位吊兜 一个  吊杆 一个 |
| 3 | 训练用厨具 | 一、产品用途：训练用具 | 台 | 1 |
| 二、技术参数：  1.规格(mm)：1900×750×1870，允差10%；  2.电源参数：AC220V、50HZ |
| 4 | 模拟作业工具 | 一、产品用途：  通过操作各种模拟工具，改善手指对指功能，提高手的协调性、灵活性。 | 台 | 2 |
| 二、技术参数：  1.规格(mm)：320×260×60，允差±10% |
| 5 | ▲极超短波治疗机 | 一、产品用途：消炎、消肿、镇痛。 | 台 | 50 |
| 二、技术参数：  1、额定输入功率：400VA  2、辐射器尺寸：Φ80×95mm，允差±5mm  3、配有可旋转支臂，方便医务人员操作  4、治疗时间：0～30min，连续可调，级差1min  ★5、输出方式：连续式和脉冲式  6、辐射器驻波比不大于3  7、工作频率：2450MHz±50MHz  8、输出功率：为0~50W连续可调，级差1W |
| 三、配置要求：  主机 壹台  支臂 壹个  熔断器 贰个  输出连接线 壹条  辐射器 壹个  电源线 壹条 |
| 6 | 肌电生物反馈刺激仪 | 一、产品用途：通过多种电刺激改善肌肉功能，帮助病人重建并恢复肌肉正常运动功能。 | 台 | 2 |
| 二、技术参数：  1 肌电检测  1.1 系统噪声：≤1μV。  1.2 差模输入阻抗：＞5MΩ。  1.3共模抑制比：＞100dB。  1.4 反馈阈值分为低、中、高三个范围。  1.5分辨率(测量灵敏度)：≤2μV。  1.6电刺激输出性能不少于30个固定处方，5个自定义处方。  2. 触发电刺激，参数如下：  a) 阈值（TH）：10μV～1000μV可调，步进10μV，允差±10%或±2μV，两者取较大值；  b) 频率（FQ）:2Hz～100Hz，步进1Hz，允差±10%或±0.5Hz，两者取较大值；  3. 助力电刺激性能  a) 频率（FQ）：18 Hz,允差±10%；  b）脉宽 ( PD ) ：200μs,允差±10%； |
| 三、配置要求：  主机 壹台  电源适配器 壹个  电源线 壹条 |
| 7 | 神经肌肉低频电刺激仪 | 一、产品用途：低频脉冲电流刺激失神经支配的肌肉，降低肌肉纤维变性，减缓肌肉失神经支配性萎缩，促进血流并保持肌肉营养，促使失神经肌肉和重新接受神经支配的肌纤维肥大强化，较快提高肌肉张力。 | 台 | 20 |
| 二、技术参数：  1、交流电压220V±22V，频率50Hz±1Hz。  2、额定输入功率：35VA。  3、脉冲频率：  完全失神经：输出脉冲频率为500Hz,调制波频率为0.5Hz～5Hz连续可调，允差为±15%；  部分失神经：输出脉冲频率为0.5Hz～5Hz连续可调，允差为±15%。  4、脉冲宽度：  完全失神经：脉冲宽度由5个1ms组成，调制波宽度为10ms，允差±30%；  部分失神经：脉冲宽度为10ms，允差±30%。  5、刺激仪在500Ω的负载电阻下，刺激仪每路输出电流有效值为≤80mA，连续可调  6、治疗定时多档可调，每档时间允差±10%  ★7、输出波形：双向不对称方波  8、输出低频脉冲电流，频率连续可调。 |
| 三、配置要求：  主机 壹台  输出线 陆条  笔形电极 壹支  熔断器 贰个  绑带 壹套  电极片 陆对  电源线 壹条 |
| 8 | 低温冲击镇痛仪 | 1. 产品用途：用于缓解疼痛与减少水肿。 | 台 | 2 |
| 1. 技术参数：   1、环境温度范围:+10℃～＋40℃；  2、额定电源:a.c.220V；额定频率:50Hz；  3、冷空气输出管≥1500mm  4、额定输入功率:1450VA，允差±10%  5、风量:30L/min～120L/min，≥6档可调  6、治疗时间:1～99min  7、除霜时间:10min～60min，级差10min  8、温度范围:治疗温度设置范围包含0～30℃连续可调，级差1℃ |
| 1. 配置要求：   主机 壹台  电源线 壹条  熔断器 贰个  冷空气输出管 壹根 |
| 9 | 多关节主被动训练仪 | 1. 产品用途：通过患者上下肢主被动训练刺激肌肉运动，刺激神经组织，增强关节活动度，促进四肢功能的恢复。 | 台 | 2 |
| 二、技术参数：  1、额定输入功率:80VA，允差±10%  2、上肢训练部分水平方向包含0°～180°可调；产品立杆伸缩可调节范围包含0～100mm。  3、主动模式：主动阻力矩包含1Nm～15Nm,≥15档设定，步进1Nm。  4、被动模式：  a)训练时间调节范围:1min～60min，步进1min；  b)训练速度调节范围:5rpm～55rpm，步进1rpm；  c)运动方向可调，有正和逆两种运动方向，在训练过程中可以改变方向；  d)电机输出≥3档可调。  5、训练结果显示：至少包含6种训练数据。 |
| 三、配置要求：  主机 壹台  电源线 壹个  绑臂托 壹对  熔断器 贰个 |
| 10 | ▲体外冲击波治疗仪 | 1. 产品用途：对疼痛发生较广泛的人体组织进行治疗。 | 台 | 2 |
| 二、技术参数：  1.工作压力：0.3×10²kPa-5.5×10²kPa（0.3—5.5bar），调节步进值0.1×10²kPa；  2.最大能量密度≥5mJ/mm²  3.冲击频率：至少包含1Hz、3Hz、5Hz、10Hz。  4.冲击次数多档可调；  5.具有单次冲击模式和连续冲击模式；  6.双通道冲击治疗，标配2把冲击手枪，双枪可同时使用。  7.配备≥6个传导子  8.具备过压安全装置；  9.带语音播报功能，治疗开始和结束有提示音；  10.输出压力波脉宽≥180us。  11.最大输出能量≥200mJ。  12.冲击手枪最大穿透深度≥10mm。 |
| 三、配置要求：  主机 壹台  电源线 壹条  熔断器 贰个  冲击手枪 贰把  弹道 叁个  子弹 叁个  耦合剂 贰瓶  传导子 陆个 |
| 11 | ▲电脑中频治疗仪 | 1. 产品用途：用于镇痛、锻炼肌肉、改善血液循环、软化瘢痕、松解粘连等。 | 台 | 50 |
| 二、技术参数：  1、额定输入功率：180V，允差±10%  2、使用电源：交流电压220V±22V，频率50Hz±1Hz。  3、显示方式：≥5寸液晶显示。  4、输出通道：不少于四路中频加透热输出、四路离子导入直流输出、两路干扰电输出。  5、中频频率包含1kHz～10kHz。  6、调制频率包含0～150Hz。  7、中频载波波形：双向方波，脉宽包含50us～500us。调制波形不少于正弦波、方波、三角波、指数波、锯齿波、尖波、等幅波。  ★8、调制方式：至少包含连续、断续、间歇、变频、疏密和交替调制。  9、中频调幅度可多档调节。  11、干扰电性能：  工作频率：4kHz，允差±10％。  调制频率：0.125Hz，允差±10％。  差频频率范围：包含0～112Hz。  12、具有≥80个固定处方。  13、中频输出电流：在500Ω的负载下，每路输出电流不大于100mA。输出强度至少0～99级可调。  14、输出电流稳定度：不同负载下的输出电流变化率应不大于10%。 |
| 三、配置要求：  主机 壹台  硅胶电极板 柒对  电极线 捌条  绑带 壹套  电源线 壹条  熔断器 贰个 |
| 12 | 颈椎牵引机 | 1. 产品用途：应用于各种急慢性损伤引起的椎间盘突出、错位和脱位，也可适用于颈椎性头晕目眩、头痛、上肢麻痛等病症。 | 台 | 4 |
| 二、技术参数：  1、电源电压：交流220V±22V 50Hz±1Hz  2、额定输入功率：35VA，允差±10VA  3、颈椎牵引力：0~300N  4、颈椎牵引行程：0~500mm  5、牵引时间：0～99min内设定，级差1min  6、间歇牵引时间：0～90s内设定，级差10s  7、持续牵引时间：0～9min内设定，级差1min  8、牵引力、牵引行程及牵引时间均支持微电脑控制；  9、数码显示，牵引力自动补偿；  10、牵引力过大自动保护；  11、应急：患者控制应急开关、医务人员操作急退键。  12、颈椎牵引角度可调节； |
| 三、配置要求：  1主机附件 主机 壹台  颈牵套 壹个  电源线 壹条  熔断器 壹个 |
| 13 | 下肢功率车（立式） | 1. 产品用途：用于下肢关节活动、肌力及协调功能训练。 | 台 | 1 |
| 二、技术参数：  1.具备电子表；  2.显示窗口：至少包含时间、距离、热量、心率、功率、模式。  3.支持用户数据:≥5位  4.承重力：≥180kg |
| 14 | 下肢功率车（卧式） | 1. 产品用途：用于下肢关节活动、肌力及协调功能训练。 | 台 | 2 |
| 二、技术参数：  1、具备电子表；  2、显示窗口：至少包含瓦特/速度/转速/距离/时间/卡路里/心跳检测/  3、支持JHT发电阻力系统≥15级  4、支持座椅调整≥10段  5、承重力：≥180kg |
| 15 | 医用跑台 | 1. 产品用途：适合于各类患者的耐力训练、步态训练、下肢关节活动范围练习。 | 台 | 1 |
| 二、技术参数：  1、程式控制:至少包含5种预设程控模式+2种使用者自定+HRC心率程式  2、持续马力:≥DC2.5HP(Cont.)  3、速度范围:0.1～10km  4、控制面板:LCD显示至少包含时间、速度、距离、消耗热量、心率程式  5、心跳测量:支持手握心跳  6、坡度控制:电动扬升  7、反向训练:0-5km可调  8、跑步面积:≥495×1540mm  9、踏板:止滑踏板  10、具有快速按键 |
| 16 | 医用诊疗床 | 1. 产品用途：治疗师对患者进行各种手法，牵伸治疗时，用于固定患者不同部位，防止其跟随性动作。 | 台 | 14 |
| 二、技术参数：  1、外形尺寸:≥1910×1240×490mm  2、额定负载(KG):≥135  3、产品表面及手指可触及的隐蔽处，无锐利的棱角、毛刺，无针孔、起泡、起皮、脱落和明显划伤。 |
| 17 | 医用电动诊疗床 | 1. 产品用途：用于PT训练患者床上活动。 | 台 | 2 |
| 二、技术参数：  1、额定输入功率:240VA，允差10%；  2、规格(mm):2020×1240×500～1000，允差10%；  3、床面升降速度:上升速度11mm/s，下降速度16mm/s，允差±3mm/s。  4、最大起升重量:≥200kg。  5、配有手柄开关和脚踏开关。 |
| 三、配置要求：主机 壹台  枕头 壹个  电源线 壹根  脚轮 肆个  熔断器 肆个 |
| 18 | 医用诊疗椅 | 1. 产品用途：治疗师对患者进行手法治疗时可移动式的坐具。 | 台 | 25 |
| 二、技术参数：  1、尺寸(单位mm):长600，允差10%；宽600，允差10%；高包含420～560可调  2、由底座、升降支架、调节杆、坐垫、脚轮组成。  3、椅面静载荷应≥135KG |
| 三、配置要求：主机 壹台 |
| 19 | 康复床 | 1. 产品用途：适用于偏瘫、截瘫等起立功能有障碍患者进行站立训练。 | 台 | 6 |
| 二、技术参数：  1、电源：a.c.220V；频率：50Hz。  2、额定输入功率：120VA，允差10%；  3、控制方式：至少包含手柄点动控制  4、床面高度：550mm，允差±50mm  5、外形尺寸：2100mm×780mm×840mm，允差10%；  6、床面直立角度：0°～90°可调  7、脚踏板上下调整角度：背屈0°～20°，跖屈0°～30°；脚踏板内外调整角度：内翻0°～30°，外翻0°～30°  8、床面额定载荷：≥135kg  9、扶手桌面：可上下前后调节  10、配备4个脚轮，可控制脚轮的升降。 |
| 三、配置要求：  主机 壹台  熔断器 肆个  脚轮 肆个  电源线 壹条 |
| 20 | 多功能牵引床 | 1. 产品用途：应用于各种急慢性损伤引起的腰椎间盘突出、腰痛、外伤性颈椎骨折、错位、脱位，也可适用于颈椎性头晕目眩、头痛、上肢麻痛等病症。 | 台 | 1 |
| 二、技术参数：  1、电源:220V±22V；50Hz±1Hz  2、额定输出功率:100VA，允差10%；  3、腰椎牵引行程:0-300mm，主动牵引行程:0～200mm，对抗加力牵引行程:≥100mm  4、腰椎牵引力:包含0～990N范围内连续可调，级差10N  5、牵引总时间:包含0～99min范围内设定，级差1min  6、持续牵引时间:0～9min范围内设定，级差1min  7、间歇牵引时间:0～9min范围内设定，级差1min  8、成角动作范围:－10°～+30°连续可调  9、平摆动作范围:不少于±20°连续可调  10、旋转动作范围:不少于±25°连续可调  11、≥10种治疗方案存储并读取；  12、具有≥6种牵引模式及牵引力自动补偿功能；  13、安全设计：至少包含最大牵引力、患者应急复位线控手柄开关、医务人员操作急退键；  14、牵引类型需包含上成角牵引、下成角牵引、左右旋转、左右平摆牵引及双向对抗式牵引、单向平行牵引； |
| 三、配置要求：  主机 壹台  电源线 壹条  带扣 壹个  脚轮 肆个  熔断器 壹个 |
| 21 | 训练用阶梯 | 1. 产品用途：用于患者恢复日常上下楼功能。 | 台 | 2 |
| 二、技术参数：  1、规格(mm)：3350×1400×1350~1550，允差10%；  2、扶手杠调节范围（mm）：0～200  3、扶手杠侧向额定载荷(kg)：≥70  4、阶梯额定载荷(kg)：≥135  5、中间台高度：600mm，允差10% |
| 22 | 平行杠 | 一、产品用途：用于骨关节、神经系统疾病患者及老年人的步态练习。 | 台 | 3 |
| 二、技术参数：  1.规格(cm)：335×116×78~120  2.结构型式：杠杆、宽度调节支架、升降管柱、固定管柱  3.杠杆宽度调节范围（cm）： 34～64  4.额定载荷(kg)： 135  5.矫正板坡度： 15° |
| 23 | 股四头肌训练椅 | 1. 产品用途：膝关节运动受限患者进行股四头肌抗阻力主动运动，也可进行膝关节牵引。 | 台 | 1 |
| 二、技术参数：  1.扶手内侧宽度(mm)：≥600  2.升降支架调节范围(mm)：0～130  3.小腿垫调节范围（mm）：0～470  4.助力手柄调节范围（mm）：0～280  5.小腿支架摆动角度：不小于120°  6.座位额定载荷(kg)：≥135  7.座位垫水平放置时额定载荷(kg)：≥55  8.配重块质量(kg)：1.8，允差±10%；  9.配重块数量：≥4块 |
| 三、配置要求：主机壹台 |
| 24 | 渐进式肩关节康复训练器 | 1. 产品用途：增大肩关节的运动范围、增强肩部肌肉群 | 台 | 1 |
| 二、技术参数：  1、升降装置：上下调节≥5档，级差4cm；上下调节范围≥200mm  2、手柄至转动轴距离的调节范围包含310～530mm  3、阻尼调节装置≥6档可调 |
| 25 | 智能关节运动功能评估训练组合 | 1. 产品用途：通过患者上下肢主被动训练刺激肌肉运动，刺激神经组织，增强关节活动度，促进四肢功能的恢复。 | 台 | 1 |
| 二、技术参数：  1.采用大屏幕液晶电视显示计算机虚拟界面。  2.支持储存患者病例功能。  3.支持量表评估≥3种。  4.支持处方功能。  5.配置打印机。  6.游戏训练模式：提供≥5款单人游戏，≥3款多人游戏。  7.不低于六件运动康复设备组成。 |
| 26 | ▲超声波治疗仪 | 1. 产品用途：促进损失组织修复，减轻疼痛。 | 台 | 10 |
| 二、技术参数：  1、输入电压:220V±22V  2、输入频率:50Hz±1Hz  3、输入功率:70VA，允差±10%  4、输出通道:双通道输出。  5、显示方式:液晶显示。  6、声工作频率:1MHz、3MHz；  7、输出功率：≥3W；  ★8、多种连续输出模式；  9、有效声强:1路0W/cm²～1.5W/cm²，步进0.15W/cm²；2路0W/cm²～1.5W/cm²，步进0.3W/cm²。  10、定时:1min～30min，步进1min；  11、波束不均匀性系数RBN:不超过8.0。  12、波束类型:准直型。  13、有效辐射面积:≥2cm² |
| 三、配置要求：  主机 壹台  电源线 壹根  耦合剂 壹瓶  熔断器 贰个  治疗探头 贰套 |
| 27 | 磁振热治疗仪 | 1. 产品用途：镇痛、消炎、消肿。 | 台 | 4 |
| 二、技术参数：  1、额定输入功率:500VA，允差±10%  2、磁场强度范围: ≥30mT。  3、振动频率为:50Hz，允差±10%  4、振动幅度包含2mm～5mm。  5、治疗模式≥6种  6、温控工作模式：温度范围包含40℃～55℃，≥4档可调  7、治疗定时时间包含1min～60min可调，步进1min  8、支持磁疗、振动、热疗三种治疗方式同步进行  9、输出通道:四通道 |
| 三、配置要求：  主机 壹台  熔断器 贰个  温热导子 壹个  电源线 壹条 |
| 28 | 空气波压力治疗仪 | 1. 产品用途：促进血液流动，改善微循环。 | 台 | 3 |
| 二、技术参数：  1、输入功率:70VA，允差±10%。  2、额定电压:a.c.220V，额定频率:50Hz。  3、气囊腔数:≥4腔，具有单腔关闭功能。  4、定时:1min～99min。  5、压力范围:5kPa～25kPa可调。  6、防电磁波干扰。  7、可同时治疗两个肢体。  8、具有空气滤清除功能。 |
| 三、配置要求：  主机 壹台  电源线 壹条  熔断器 贰个  下肢护套 壹对  腰部护套 壹个  上肢护套 壹个  输出线 叁条 |
| 29 | ▲短波治疗仪 | 1. 产品用途：消炎、镇痛，解除痉挛。 | 台 | 30 |
| 二、技术参数：  1、额定输入功率：700VA，允差±10%  2、输出功率：  a) 功率≥4档可调  b)输出功率的稳定性：治疗仪连续工作30min，输出功率变化不大于±10%  3、治疗时间：至少3档可调，预热时间≤120s  4、工作频率：27.12MHz,允差1.5%  5、脉冲模式  a) 脉冲调制频率：包含疏波MF 70Hz，密波DF 350Hz，允差±10%；  b) 调制波形：方波；  c) 调制脉冲脉宽：包含疏波2.0ms，密波1.8ms，允差±20%； |
| 三、配置要求：  电源线 壹根  熔断器 贰个  输出线 贰条  保险管 陆个 |
| 30 | 经颅磁刺激器 | 1. 产品用途：改变脑卒中、脊髓损伤、精神类疾病患者，大脑的活动状态。 | 台 | 2 |
| 二、技术参数：  1.最大磁感应强度≥3T；刺激强度0～100%可调，步进≤1%；  2.采用液态循环冷却技术；  3.额定输入功率：3500VA，允差±10%  4.输出频率包含0～100Hz，输出频率小于1Hz时，步进≤0.1Hz；输出频率大于1Hz时，步进≤1Hz  5.脉冲宽度为340μs，允差±10%。  6.刺激模式：至少具有手动刺激和自动程序刺激。  7.治疗时间：支持由选定的串数量，间歇时间，周期组数和刺激频率共同决定  8.运行模式：间歇加载，连续运行。  9.支持刺激线圈温度显示与控制保护  10.数据接口：包含通讯协议/存储格式；  11.用户访问控制：用户身份鉴别方法、用户类型及权限。  12.微电脑控制系统：电脑可实现与主机连通，并实现强度调节、温度监测、刺激控制、数据存储功能。  13.磁刺激线圈：支持双面双向刺激、单次刺激，并实时显示治疗强度  14.刺激方案：至少具有数字和图形两种展示方式，内置≥60种方案  15.支持个性化方案制定  16.自动化报告生成与打印功能，也可根据需要自定义编辑 |
| 三、配置要求：  主机 壹台  电源线 壹条  刺激头 壹套  一体机 壹套  经颅磁治疗帽 贰个  熔断器 陆个 |
| 31 | 胃动力仪 | 一、产品用途：用于胃肠功能性疾病的治疗、 | 台 | 2 |
| 二、技术参数：  1、 治疗波形频率: 0.05Hz～100Hz可设置，步进0.01Hz，允许误差±5%。可进行疏密波变化，设置治疗波形最小频率、治疗波形最大频率（治疗波形最小频率必须小于或等于治疗波形最大频率）和变化步进值。  2、治疗波形设置，正弦波、方波、阶梯波、指数波、三角波、梯形波、锯齿波、尖峰波8种波形组合，每种波形一次可重复1-3次可选。   1. 信号源频率: 2000Hz～8000Hz可设置，精度1Hz，允许误差±5%。 2. 信号源占空比: 20%～80%可设置，精度1%，允许误差±5%。   5、治疗波形幅值设置: 0V～18V可设置，步进0.1V。  6、治疗时间设置: 1min～480min连续可调，步进1min。  7、间歇/断续时间设置: 间歇/断续治疗时间、间歇/断续间歇时间0.1s～9.0s连续可调，步进0.1s，输出误差±5%。 |
| 三、配置要求：  1、主机、2、电源线、3、电极线 |
| 32 | 低频产后康复治疗仪 | 1. 产品用途：1.畅通乳腺管，促进乳汁分泌，减轻乳块淤积；2.促进产后子宫、膀胱功能恢复。 | 台 | 1 |
| 二、技术参数：  1、显示方式：≥10寸液晶屏  2、输出通道：≥六通道输出；  3、治疗模式：至少包含产后康复、盆底康复；  4、产后电极片：至少包含椭圆形电极片、环形电极片和半圆形电极片；  5、产后治疗处方：至少包含乳汁分泌少、术后镇痛、子宫复旧三种处方；  6、产后输出强度：电极片输出幅度≤30V；  7、产后电极片输出载波频率：800Hz，允差±10%  8、产后电极片输出调制波频率≥8种；  9、产后电极片输出载波波形：至少包含方波；  10、产后电极片输出调制波波形：至少包含连续波、三角波、梯形波；  11、产后电极片输出脉冲宽度：300us，允差±10%；  12、盆底电极：需包含腔内电极和腔内探头；  13、腔内电极输出频率：2Hz～100Hz，步进1Hz  14、腔内电极输出波形：至少包含双向不对称方波；  15、盆底检测基础气压：7.33kpa，允差±10%；肌力等级≥7级；  16、盆底处方：≥9种内置处方+3种自定义处方。  17、治疗时间：定时范围包含1min～99min可调，级差≤1min |
| 三、配置要求：  主机 壹台  台车 壹台  椭圆形电极片 自粘伍对，硅胶肆对  环形电极片 自粘伍对，硅胶贰对  半圆形电极片 自粘伍对，硅胶肆对  腔内探头 壹个  腔内电极线 壹条  熔断器 贰个  电源线 壹条  绑带 壹套  电极线 肆条  腔内电极 壹个 |
| 33 | 多关节主被动训练仪（儿童） | 1. 产品用途：通过患者上下肢主被动训练刺激肌肉运动，刺激神经组织，增强关节活动度，促进四肢功能的恢复。 | 台 | 1 |
| 二、技术参数：  1、额定输入功率:80VA，允差±10%；  2、上肢训练部分水平方向报告0°～180°可调；立杆伸缩调节范围包含0～50mm；下肢训练部分伸缩调节范围包含0～110mm。  3、主动模式：主动阻力矩，1Nm～15Nm,≥15档设定，步进1Nm。  4、被动模式：  a)训练时间可调，调节范围:包含1min～60min，步进1min；  b)训练速度可调，调节范围:包含5rpm～55rpm，步进1rpm；  c)运动方向可调，有正和逆两种运动方向，在训练过程中可以改变方向；  d)电机输出≥3档可调  e)痉挛功能可选择开启和关闭，痉挛次数训练结束后会在屏幕上显示；  f)支持痉挛后运动方向设置，作用于痉挛后运动方向与原方向相同或相反。  5、训练结果显示：至少包含6种训练数据。 |
| 三、配置要求：  主机 壹台  电源线 壹个  绑臂托 壹对  熔断器 贰个 |
| 34 | 超声及电疗治疗仪 | 1. 产品用途：临床应用于扭挫伤、坐骨神经痛、骨性关节炎等治疗。 | 台 | 4 |
| 1. 技术参数： 2. 输出通道   电疗模块：≥2通道；  超声模块：≥2通道；   1. 电疗模块：具有低频电流，中频电流和干扰电、直流电等多种电流输出波形和参数变量可供医师进行选定，完全满足临床治疗的需要。 2. 电流类型：预调制电流、干扰电、俄式刺激、微电流、高压电、间动电、直流电、感应电、经皮神经电刺激（TENS）等≥28种电流类型。 3. 预调制电流   载频：2-10kHz，允差±10%；  差频：0-150 Hz；  调制频率：0-150 Hz；  调制程序：8/8，10/10，12/12，1/13 s；  浪涌程序：有；  输出电流：≥100 mA。   1. 4极干扰电 2. 经典干扰电   载频：2-10kHz，允差±10%；  差频：0–150 Hz；  调制频率：0- 150 Hz；  调制程序：8/8，10/10，12/12，1/13 s；  平衡：调节两路输出波强度差异；  输出电流：≥100 mA。   1. 等平面向量干扰电   载频:2-10kHz，允差±10%；  差频:0–150 Hz；  调制频率: 0–150 Hz；  调制程序: 8/8，10/10，12/12，1/13 s；  输出电流: ≥100 mA。   1. 手动两极向量干扰电   载频: 2-10kHz，允差±10%；  差频: 0–150Hz；  调制频率: 0–150Hz；  调制程序: 8/8，10/10，12/12，1/13 s；  输出电流: ≥100 mA；  向量调节度: 0-360°   1. 自动两极向量干扰电   载频: 2-10kHz，允差±10%；  差频: 0–150Hz；  输出电流: ≥100mA；  动态节律: 4、5s。   1. 间动电 2. 疏波   极性: +或-；  浪涌程序: 有；  输出电流:≥70mA。   1. 密波   极性: +或-；  浪涌程序: 有；  输出电流: ≥70mA。  7. 超声模块：  （1）超声频率：1MHz和3MHz；  （2）超声模式：持续和脉冲；  （3）脉冲频率：16、48、100Hz，  （4)占空比：5％、10％、20％、33%，50％、80％；  (5)有效声强：持续模式：0－2W/cm2；脉冲模式：0－3W/cm2 ；  (6)计 时 器：0–30分钟  (7）超声治疗实时实时显示输出剂量，方便治疗师监控治疗过程，取得最佳治疗效果；  （8）自动报警功能：超声探头接触控制阈值小于65％，设备会发出声音信号提示操作者，同时探头四周具有指示光环，光环发亮提示超声强度会自动减弱，治疗时间停止；  8 彩色TFT液晶触摸屏、中文显示；  9内置≥69个可循证的临床处方，且治疗处方中附有人体解剖图、彩图和文字信息治疗指南；   1. ≥25个超声治疗处方； 2. ≥42个电疗处方； 3. ≥2个超声电疗联合治疗处方；   10 国际领先的临床治疗模式：电疗+超声联合治疗模式，结合两种物理因子，缓解疼痛、 肌肉痉挛；  11 既可以连接电源，也可以选装内部电源，使其具有良好的便携性。  12 可选配遥控器，用于停止电刺激输出和调节治疗强度，方便患者参与治疗。  13 ★电源电压：220V  14 ★电源频率：50Hz |
| 三、配置要求：  1、主机，2、超声探头，3、电极，4、说明书 |
| 35 | 下肢评估训练康复系统 | 一、产品用途：发展下肢功能性肌力以及维持相应关节的活动度等 | 台 | 1 |
| 二、技术参数：   1. 设备功能：具有重心的评估及训练、被动机器人踏步运动评估及训练、对称性及稳定评估训练、主被动训练、下蹲站起评估及训练；情景互动游戏反馈训练、任务导向训练； 2. 评估模块   2.1重心评估：额状面最大摆幅、矢状面最大摆幅、额状面平均摆幅、矢状面平均摆幅、额状面最大摆动速度、额状面侧方摆速、额状面摆动次数、额状面摆动频率、矢状面最大摆动速度、平均重心额状面偏移量、平均重心矢状面偏移量、重心轨迹总长度、重心轨迹总面积；  2.2稳定性与对称性评估: 额状面平均摆幅（AS）、矢状面平均摆幅、额状面最大摆幅（MS）、矢状面最大摆幅、重心移动轨迹总长度（PL）、重心移动总面积（CA）、平均中心额状面偏移量、重心轨迹总长度、中心轨迹总面积；  2.3主被动评估：左下肢最大用力、右下肢最大用力、左下肢平均用力、右下肢平均用力、左下肢力最大变化率、右下肢力最大变化率；  2.4下蹲站起评估：  2.4.1 运动学评估：左膝最大角速度、右膝最大角速度、左膝平均角速度、右膝平均角速度、左髋平均角速度、右髋平均角速度、床板最大位移、膝关节最大角度、髋关节最大角度；  2.4.2动力学评估：左膝最大承力力矩、右膝最大承力力矩、左膝平均承力力矩、右膝平均承力力矩、左膝峰力矩、右膝峰力矩、左髋峰力矩、右髋峰力矩、左下肢做功、右下肢做功、左下肢功率、右下肢功率；  3.训练模块  3.1基本站立平衡训练又分为站立静止、减重静止和波浪方式三种；  3.2主动下蹲站起训练；  3.3被动双侧同步屈伸训练；  3.4被动双侧交替屈伸训练；  3.5趣味游戏训练：接水果、打飞机、打砖块、弹球游戏、散步、迷宫；  4.软件其他功能  4.1病人数据库；可以进行病人信息的新建、保存、删除、修改、查找等动能；  4.2实时显示双脚压力柱形图，评定各项姿势图；  4.3可出具病人报告，进行疗效分析；  5.产品技术参数  5.1双屏操作系统：带有医生操作屏和患者屏  5.2床体角度范围：0-90°；  5.3床面平移行程：0～390mm；  5.4下肢支架弯曲角度变化范围：70°- 160°；  5.5大腿支架调节行程：0-150mm；  5.6小腿支架调节行程：0-170mm；  5.7脚踏板调整：左右调节范围：0-350mm；前后调节范围：0-550mm；  5.8带有肩部顶起装置；  5.9带有下肢承重装置：臀托\*1；  5.10带有防下肢异常训练模式和监测膝关节角度的装置：膝关节角度计架\*2；  5.11踝关节调节范围：0°～20°；  5.12电源：220±22 V;  5.13床体尺寸（长×宽×高）：180×80×195cm（调节最大时）； |
| 三、配置要求：1、主机，2、电源线，3、显示器，4、说明书 |
| 36 | 三维步态足底分析系统 | 1. 产品用途：设备基于生物力学原理，通过置于足底的密集点阵压力传感器，采集实时足底压力分布及其变化特征 | 台 | 1 |
| 二、技术参数：  性能特点：  1.测力点数多，密度高  2.平板厚度小，重量轻，便于外出携带  3.强大的数据库功能，实时存储测量数据，可回放，并自动生成打印报告  4.对场地无限制，平铺或嵌入地板皆可；可多块拼合使用  测力台参数：  1.测力台外观尺寸：46.5cm×60.5cm  2.测力区尺寸：30.5cm×36.4cm  3.测力点数：≥2288  4.测力点压力量程：≥5kg  5.测力区板厚不大于≤4mm，且测力台重量≤3kg，便于外出携带；  6.防滑设计，对场地无限制，平铺或嵌入地板皆可；  7.可多块拼合使用;  8.USB供电；  9.USB数据传输。  工作站参数：  1.可移动主机台车，内置足底压力测量软件；  2.连续实时记录、分析、显示足部压力分布及其变化；  3.压力变化分辨率：≥256阶；  4.可对离散压力进行量化平滑处理；  5.前后左右压力百分比显示；  6.热力图方式显示；  7.压力足迹和曲线变化实时显示和回放；  8.自动分析压力中心线的变化；  9.自动分析身体重心移动轨迹；  10.3D方式呈现足底压力分布；  11.测量足弓高度，定义足型（扁平足、正常足、高足弓）；  12.基于内嵌式数据库管理的病人资料系统，可记录大量患者病历；  13.自动生成打印报告。 |
| 三、配置要求：1、测力台，2、电脑，3、说明书 |
| 37 | 无轨迹等张肌力测试康复训练系统 | 1. 产品用途：专为运动康复研发的康复评估及训练设备，包含多种运动康复评估及训练程序。可以进行力量训练、主动运动、姿势及稳定性训练、耐力训练（局部+整体）、协调能力训练、速度训练和灵活度训练，是理想的有氧抗组训练设备。 | 台 | 2 |
| 二、技术参数：   1. 软件功能 2. 测试功能：采用Holten diagram 评估方式评定   1.1 1RM测试  1.2 单关节测试：包括肩关节、肘关节、腕关节、髋关节、膝关节、踝关节等测试  1.3 多关节测试：可进行多个关节同时测试，如肩-肘关节等  1.4 自由组合测试：治疗师可根据患者情况设定测试肌群或关节   1. 训练功能：   2.1 单关节训练  2.2 多关节训练  2.3 功能训练   1. 测试报告：   3.1 测试及训练报告指标：向心收缩与离心收缩最大输出功率、平均最大输出功率、平均收缩速率、最大力量、疲劳系数等  3.2 测试指标评价：健侧患侧对比；治疗前后测试结果对比；不同人的横向测试结果对比  3.3 测试报告显示：  3.3.1 位置VS时间  3.3.2 位置VS力量  3.3.3 位置VS速度  3.3.4 速度VS重复次数  3.3.5 速度VS时间  3.3.6 速度  3.3.7 功率  3.3.8 功率VS时间  3.3.9 功率VS重复次数  二、产品功能   1. 三维立体空间任意方向移动 2. 能准确测定位置、速度、力量、做功 3. 预留空间：每台设备预留2.5m²即可完成各种训练 4. 带指示标志的高度调节，绳索长度可调，结实耐用 5. 可以实现高速动作的测试训练 6. 配有监控分析软件 7. 配有关节限位器，保证患者在正确的活动范围内活动 8. 配有安全支架，保证患者站立位置下肢训练时的安全   三、技术参数   1. 绳索[高度](http://www.healtheast.com.cn/search.php?searchword=%E9%AB%98%E5%BA%A6&searchtype=)调节：0-200cm 2. 负荷：≥24kg   四、角度可调长凳   1. 背部角度：0-75° 2. 腿部角度：0-7° 3. 承重：≥135Kg   带有脚轮，可移动 |
| 三、配置要求：1、主机，2、说明书 |
| 38 | 数字化脑电图仪 | 1. 产品用途：数字化脑电图仪产品用途：将脑部的自发性微弱的细胞生物放电电位加以放大后记录得来的脑电波形，可借以研究大脑的功能有无障碍，是目前最敏感的监测脑功能的指标，主要用于：1、脑损伤病人的脑功能评估；2、癫痫的诊断、评估及指导用药。 | 台 | 1 |
| 二、技术参数：   1. 功能要求 2. 功能概述：具有常规、脑电地形图等功能； 3. 传输方式：采用无线蓝牙方式传输数据； 4. 通道配置：≥20通道 5. 电极脱落检测：具有电极脱落实时监测功能，在患者长程视频监测过程中护士可随时了解脑电电极与患者接触状况，以便随时纠正接触不良的电极，提高监测质量； 6. 抗干扰：脑电放大盒采用干电池直流供电方式，隔离交流电干扰，有效提高抗干扰能力；设备无须地线，无须屏蔽，满足不同的检查环境； 7. 数据共享：监测病例通过网络共享，由一位医师即可查看多个病房的病例数据，节省了医院的人力资源； 8. 数据库管理：病例数据库可分类管理，并可导入、导出病例，方便医生对病例存档、备份； 9. 导联编辑：支持单极、双极、平均、自定义任意导联模式的编辑，满足医生不同的检查方式； 10. 事件标记：采集病例时支持睁闭眼、深呼吸、闪光等多种事件诱发试验； 11. 定标校准：具有自定标校准功能，校准放大器信号输出，确保其准确性； 12. 测量：具有快捷测量、局部波形放大测量、比例尺测量等多种测量功能，满足医生不同的数据测量需求； 13. 棘波分析：具备棘波检索功能，可自动识别并标记出癫痫病理波，方便医生判断； 14. 地形图分析：可对任意病例数据进行地形图分析并显示成三维地形图，使医生直观的了解脑区中的异常放电状况； 15. 地形图能量图谱：具备将地形图图谱转换成曲线图、百分比图、直方图、数字地形图等能量频谱，便于医生量化分析脑功能的变化情况，有利于数据分析及科研； 16. 实时脑功能频谱定量分析：具备实时能量频谱定量分析功能，包括：能量曲线、相对能量、中频指数、边频指数、快慢波比、爆发抑制比、双频指数、肌电指数、状态熵、反应熵等，通过量化数据反映患者脑功能状态； 17. 实时振幅整合脑电：具有实时振幅整合脑电分析功能，能帮助医护人员在新生儿出生后第一时间了解其是否存在缺氧缺血的情况； 18. 播放：多档位倍速播放功能，方便医生根据自身需求选择不同倍速快速浏览病例； 19. 打印：波形、地形图、诊断结论等多种模板化设计报告，医生可预设多种报告模板，方便检查时快捷出具诊断结果； 20. 编辑：支持病例数据剪辑功能，便于医生保存典型波形及教学备案； 21. 数据转化：所有脑电病例支持国际EDF标准数据格式转化功能，方便用户在后期的数据分析和科研； 22. 技术规格要求 23. 电压测量：25μV/cm、50μV/cm、100μV/cm、200μV/cm误差≤±5% 24. 时间常数：0.1s、0.2s、0.3s误差≤±20%；0.03s误差≤±40% 25. 噪声电平：≤2μVp-p(0.3μV rms) 26. 共模抑制比：≥105dB，实际检测结果为114dB 27. 幅频特性：0.1Hz～100Hz -30% ≤误差≤+5% 28. 耐极化电压：加±300mV的直流极化电压，灵敏度变化不超过±5% 29. 输入阻抗：≥3000MΩ 30. 灵敏度：10μV/cm ～ 1600μV/cm分18档可调,误差不超过±5% 31. 走纸速度：0.1cm/s ～ 10cm/s分10档可调 32. 采集频率：128Hz、256Hz、512Hz可调 33. 采样分辨率：24bit 34. 低通滤波：5Hz ～ 120Hz分12档可调   接口技术：USB 2.0接口技术,传输速率480Mb(/12Mb)/s |
| 三、配置要求：  1、电脑，2、电极，3、打印机，4、说明书 |
| 39 | 智能评估训练系统 | 1. 产品用途：   智能化日常生活能力评估训练系统，是一款目标导向性痴呆训练和认知康复训练的设备，通过虚拟情景互动软件与硬件结合，进行日常功能仿真活动训练，有效地提高患者日常生活能力。 | 台 | 1 |
| 二、技术参数：   1. 显示屏：≥24 寸触摸屏   2、具有紧急停止装置  3、训练模块：≥3种，包括：基本程序训练、游戏程序训练、任务程序训练  4、基本道具：≥9种，包括：键盘开关，T型门把手、O型门把手，方向选择按钮，手捏球，方向盘,煤气阀门，指捏力计，触摸屏  5、游戏程序：≥9种，包括：弹钢琴游戏、纸牌游戏、射击游戏、实战射击游戏、电台调频游戏、剑击游戏、拳击游戏、排除地雷游戏、掰腕子游戏  6、基本程序：≥10种，包括：握力器模拟挤番茄酱练习、模拟O型门锁开门练习、模拟T型门把手开门练、模拟浇花练习、模拟密码锁练习、模拟开煤气灶练习、模拟弹钢琴练习、模拟驾驶练习、模拟按电梯训练、模拟钉钉子训练  7、评估结果：≥8种，包括手眼协调、反射能力、注意力、信息处理速度、识别能力、记忆力、再现性、方向感  8、任务程序：≥2种，包括烹饪蛋糕以及特工训练  9、可输出并打印评估报告  10、配有音响：≥2个  11、配有键盘 |
| 三、配置要求：  1、主机，2、合格证，3、保修卡，4、说明书 |
| 40 | 三维动作捕捉系统 | 1. 产品用途：   全身动作捕捉与步态分析设备，评估步行是否存在异常步态。 | 台 | 1 |
| 二、技术参数：  1.含可移动主机台车，内置全身三维步态分析软件，可实时自动分析、计算、反馈显示、记录步态传感器采集的全身步态波形和数据；  2.三维动作捕捉和实时显示，具有轻巧便捷、无线高速、适应性强的特点；能多视角实时显示病人全身三维姿态；  3.可查看/录制/编辑/回放病人全身三维姿态动作；  4.可查看/录制/编辑/回放病人全身步态波形和数据；  5.包含多种动作捕捉数据输出格式；  6.基于内嵌式数据库管理的病人资料系统，可记录当日患者数据和大量病人的历史病历和步态数据库；  7.自动产生病历报告；  8.自动统计和导出同一患者历史评估数据；  9.自动统计和导出多个不同患者评估数据；  10.可外接高清专业摄像机；  11.上肢、下肢、头部、躯干全身检测；  12.各传感器之间没有导线连接；  ☆13.传感器：重量≤20g/个，数量≥17个  14.尺寸：直径44mm, 厚度16mm；  15.动态范围：360度全方位；  16.最大测量范围：角速度+/- 2000 dps，加速度+/-16g；角度测量分辨率：0.02 deg  17.工作电源；3.7VDC, 可充电锂聚合物电池；  18.最大更新速率：≥60帧每秒（FPS）； |
| 三、配置要求：  1、主机，2、传感器，3、箱子 |

第三部分 投标须知

A 说明

1. 概述

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采购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1.2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投标邀请函中所叙述项目货物和服务的采购。

1.3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所有各方，对在参与招标投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商业和技术秘密以及其它依法应当保密的内容，均负有保密义务，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2. 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本次招标活动的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系指组织本次招标活动的机构，即“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

2.2 “投标人”系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3 “货物”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和材料。

2.4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运输、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维修以及其它类似的义务。

3. 解释权

3.1 本次招投标的最终解释权归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3.2 本文件未作须知明示，而又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对此解释为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4. 合格的投标人

4.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关于供应商的有关规定，有能力提供招标采购货物及服务的供应商。

4.2 符合《投标邀请函》中关于供应商资格要求（实质性要求）的规定。

4.3 关于联合体投标

若《投标邀请函》接受联合体投标的：

（1）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2）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投标邀请函》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实质性要求）。

（3）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并在投标文件内提交，明确约定联合体主体及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4）下载招标文件时，应以联合体协议中确定的主体方名义下载。

（5）联合体投标的，应以主体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如有），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6）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同一项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业绩等有关打分内容根据共同投标协议约定的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责任，确定一方打分，不累加打分；评审标准无明确或难以明确对应哪一方的打分内容按主体方打分。

（7）联合体中任意一方为中小企业的，该方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8）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4.4 关于关联企业

除联合体外，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子项目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4.5 关于分公司投标

分公司作为投标人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的，应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扫描件及法人企业授权书，法人企业授权书须加盖总公司公章。总公司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法人企业授权书。已由总公司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4.6 关于提供前期服务的供应商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4.7 关于中小微企业参与投标

中小微企业是指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供应商。中小微企业参与投标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投标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5. 合格的货物和相关服务

5.1 投标人对所提供的货物应当享有合法的所有权，没有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技术秘密等权利，而且不存在任何抵押、留置、查封等产权瑕疵。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应由投标人承担。

5.2 投标人提供的货物质量应当完全符合现行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地方标准。除《招标项目需求》有特殊规定外，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应当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货物和相关服务应当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5.3 投标人应当说明投标货物的来源地，如投标的货物非投标人生产或制造的，则交货时有义务提供其从合法途径获得该货物的相关证明。

5.4 系统软件、通用软件必须是具有在中国境内的合法使用权或版权的正版软件，涉及到第三方提出侵权或知识产权的起诉及支付版税等费用由投标人承担所有责任及费用。

6. 投标费用

无论投标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投标人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

7. 信息发布

本项目需要公开的有关信息，包括招标公告、更正公告、中标公告、终止公告等与招标活动有关的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均将通过“天津政府采购网（http://tjgp.cz.tj.gov.cn）”和“天津政府采购中心网（http://tjgpc.zwfwb.tj.gov.cn）”公开发布。投标人在参与本采购项目招投标活动期间，请及时关注上述媒体和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招投标系统“查看项目文件”的相关信息。因没有及时关注而未能如期获取相关信息，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可能产生的风险。

8. 询问与质疑

8.1 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天津市财政局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的通知》（津财采[2017]4号）的要求及委托代理协议的授权范围，针对采购文件的询问、质疑应当向采购人提出；针对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询问、质疑应当向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提出。

8.2 询问

（1）询问可以采取电话、当面或书面等形式。

（2）采购人应当自收到供应商询问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或者依法应当保密的内容。

8.3 质疑

（1）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2）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采购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原件形式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一次性向采购人提出质疑，否则不予受理。

针对采购结果的质疑，供应商可通过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招投标系统“质疑”模块在线提出。

（3）质疑函应当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第十二条的规定，并按照统一格式提出（具体格式可参照天津市政府采购网（http://tjgp.cz.tj.gov.cn）“下载专区”中的“质疑函格式文本”）。质疑函应当明确阐述采购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法律依据、事实依据、相关证明材料及证据来源，以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4）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采购人或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将上报天津市财政局政府采购处依法处理。

8.4 针对询问或质疑的答复内容需要修改采购文件的，其修改内容应当以天津市政府采购网发布的更正公告为准。

9. 其他

本《投标须知》的条款如与《投标邀请函》、《招标项目需求》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的，以《投标邀请函》、《招标项目需求》中规定的内容为准。

B 招标文件说明

10. 招标文件的构成

10.1 招标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1）投标邀请函

（2）招标项目需求

（3）投标须知

（4）合同条款

（5）投标文件格式

（6）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更正公告内容（如有）

10.2 除非有特殊要求，招标文件不单独提供招标项目使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投标人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10.3 加注“★”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不得出现负偏离，发生负偏离即做无效标处理。加注“▲”号的产品为核心产品（如项目需求书中未明确核心产品，则视为全部产品均为核心产品），任意一种核心产品为同一品牌时，按照本部分第32.4条款执行。

10.4 招标文件中涉及的参照品牌、型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在投标中可以选用其他替代品牌或型号，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优于或相当于招标要求。

10.5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每一项产品只允许一种产品投标，每一项产品的采购数量不允许变更。

11.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1.1 投标截止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需要对招标文件进行补充或修改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会通过“天津市政府采购网”、“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网”以更正公告形式发布。

11.2 更正公告一经在“天津市政府采购网”、“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网”发布，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招投标系统将自动发送通知至已获取招标文件供应商的“查看项目文件”，视同已书面通知所有招标文件的收受人。请参与项目的供应商及时关注更正公告，由此导致的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11.3 更正公告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更正公告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内容为准。

11.4 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由采购代理机构以更正公告形式发布，除此以外的其他任何澄清、修改方式及澄清、修改内容均属无效，不得作为投标的依据，由此导致的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12. 答疑会和踏勘现场

12.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召开答疑会的，所有投标人应按《投标邀请函》规定的时间、地点参加答疑会。投标人如不参加，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12.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组织踏勘现场的，所有投标人按《投标邀请函》规定的时间、地点参加踏勘现场活动。投标人如不参加，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12.3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答疑会或踏勘现场中口头介绍的情况，除经“天津市政府采购网”、“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网”以更正公告的形式发布外，不构成对招标文件的修改，不作为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的依据。

C 投标文件的编制

13. 要求

13.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投标文件，以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投标文件可能被拒绝，投标人须自行承担由此引起的风险和责任。

13.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项目需求和投标文件格式编制投标文件，保证其真实有效，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3.3 投标人应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核对原件）的要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核对发现有不一致或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提供原件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14. 投标语言及计量单位

14.1 投标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就投标交换的文件和来往信件，应以中文书写，全部辅助材料及证明材料均应有中文文本，并以中文文本为准。外文资料必须提供中文译文，并保证与原文内容一致，否则投标人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有权拒绝其投标。

14.2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均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5. 投标文件格式

15.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完整填写。因不按要求编制而引起系统无法检索、读取相关信息时，其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5.2 投标人可对本招标文件“招标项目要求”所列的所有货物进行投标，也可只对其中一包或几包的货物投标；若无特殊说明，每一包的内容不得分项投标，原则上按照整包确定中标供应商。

15.3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15.4 如投标多个包的，要求按包分别独立制作投标文件。

15.5 投标文件（包括封面和目录）的每一页，从封面开始按阿拉伯数字1、2、3…顺序编制页码。

16. 投标报价

16.1 投标书、开标一览表等各表中的报价，若无特殊说明应采用人民币填报。

16.2 投标报价是为完成招标文件规定的一切工作所需的全部费用的最终优惠价格。

16.3 除《招标项目需求》中说明并允许外，投标的每一个货物、服务的单项报价以及采购项目的投标总价均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均将予以拒绝。

17.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人必须提交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和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投标邀请函》中规定的供应商资格要求（实质性要求）证明文件；

（2）若国家及行业对投标项目有特殊资格要求的，还须提供特殊资格证明文件；

（3）涉及本须知中“4. 合格的投标人”相关要求的，按其要求执行。

18. 技术投标文件

18.1 投标人须提交证明其拟供货物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投标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8.2 上述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或数据，并须提供：

（1）货物主要技术性能的详细描述；

（2）保证货物从采购人开始使用至招标文件规定的保修期内正常和连续运转期间所需要的所有备件和专用工具的详细清单，包括其现行价格和供货来源资料；

（3）逐条对招标文件要求的技术规格进行评议，并按招标文件所附格式完整地填写《技术要求点对点应答表》，说明自己所投标的货物和相关服务内容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应要求的偏离情况。

18.3 投标文件中设备的性能指标应达到或优于招标文件中所列技术指标。投标人应注意招标文件中所列技术指标仅列出了最低限度。投标人在《技术要求点对点应答表》“项目需求书要求”的投标应答中必须列出具体数值或内容。如投标人未应答或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内容的表述，将被视为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19. 投标保证金

19.1 按照《招标项目要求》要求执行。

19.2 符合《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和《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相关规定。

20. 投标有效期

20.1 投标有效期为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60天。投标书中规定的有效期短于招标文件规定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20.2 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答复应以书面形式进行。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但不被没收投标保证金。对于同意该要求的投标人，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投标文件，但将要求其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

21. 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21.1 投标文件应按《招标项目要求》和《投标文件格式》如实编写，未尽事宜可自行补充。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格式不符合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风险。

21.2 投标人按照《投标邀请函》的要求提交网上应答并上传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的PDF格式电子投标文件（以通过电子签章客户端软件winaip正确读取签章信息为准）。

21.3 若上传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的PDF格式电子投标文件有修改，须于规定时间内重新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因模糊不清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D 投标文件的网上应答和提交

22. 投标人须按《投标邀请函》规定提交网上应答并上传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的PDF格式电子投标文件（以通过电子签章客户端软件winaip正确读取签章信息为准）。具体方式：使用天津市中环认证服务有限公司发出的CA数字证书（原天津市电子认证中心发出尚在有效期内的CA数字证书仍可使用）登陆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网（网址：http://tjgpc.zwfwb.tj.gov.cn）-“网上招投标”-“供应商登录”-“市级集采机构入口”提交网上应答并上传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的PDF格式电子投标文件（以通过电子签章客户端软件winaip正确读取签章信息为准）。如有需要，投标人可于工作时间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截止时间前到天津市河东区红星路79号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窗口完成上述操作。

23. 制作和上传电子投标文件要求

23.1 投标人须下载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网-下载中心-《远程招投标电子签章客户端用户使用说明及安装程序》。

23.2 投标人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对所需提供的一切纸质材料进行扫描后加入电子投标文件，按照《远程招投标电子签章客户端用户使用说明及安装程序》中《远程招投标电子签章客户端用户使用说明》规定的要求制作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的PDF格式电子投标文件（以通过电子签章客户端软件winaip正确读取签章信息为准），并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招投标系统。

特别提醒：

（1）由于投标人网络接入速率不可控等网络传输风险，建议投标人在网上应答上传加盖电子签章的PDF文件后，对上传文件进行下载，核对文件完整性，如是否缺页少页、图片是否显示完整、签章是否有效等，并按照《远程招投标电子签章客户端用户使用说明》要求的文件检查方法进行检查，确保投标文件上传准确、有效。

（2）投标人应当按照《远程招投标电子签章客户端用户使用说明》的要求使用电子签章客户端软件winaip。不按本使用说明使用电子签章客户端软件winaip，或使用word等其它软件进行签章工作，将会造成电子签章客户端软件winaip无法读取签章信息，并导致投标无效。

23.3 投标人须保证电子投标文件清晰，便于识别，如因上传、扫描、格式等原因导致评审时受到影响，由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24. 投标人须承诺接受电子投标的方式，并自行承担由此带来的废标、无效投标的风险。

25. 未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网上应答和上传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的PDF格式电子投标文件（以通过电子签章客户端软件winaip正确读取签章信息为准）的投标将被拒绝。

E 开标和评标

26. 开标解密和资格审查

26.1 投标人须于《投标邀请函》中规定的时间内使用天津市中环认证服务有限公司发出的CA数字证书（原天津市电子认证中心发出尚在有效期内的CA数字证书仍可使用）登陆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网（网址：http://tjgpc.zwfwb.tj.gov.cn）-“网上招投标”-“供应商登录”-“市级集采机构入口”完成开标解密。

26.2 由于投标人原因，没有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网上开标解密，视为无效投标。

26.3 开标解密后，对开标结果进行网上公示，投标人报价为空、为零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26.4 开标解密后，投标代表人应保持电话畅通并具备相应的网络环境，随时准备接受评委的网上询标。

26.5 投标人须于规定时间内通过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招投标系统“询标解答”对评委的网上询标予以解答。如投标代表人被要求到评审现场答疑时，须携带身份证等有效证件原件，以备查验。

26.6 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26.7 开标解密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27. 评标委员会

27.1 评标委员会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7.2 评标委员会负责审查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并进行审查、询标、评估和比较。评标委员会认为必要时，可向投标人进行询标。

27.3 出现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或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情况时，或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时，评标委员会有权宣布废标。

27.4 评标委员会负责完成全部评标工作，向采购人提出经评标委员会签字的书面评标报告。

28. 对投标文件的审查和响应性的确定

28.1 符合性检查。评标委员会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的内容是否完整、有无计算错误、要求的保证金是否已提供、文件签署是否正确、实质性要求等进行审查，确定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

28.2 投标截止时间后，除评标委员会要求提供外，不接受投标人及与投标人有关的任何一方递交的材料。

28.3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改或撤回不符合要求的内容而使其投标成为响应性的投标。如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拒绝或中标无效：

（1）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加盖电子签章的；

（2）投标有效期短于招标文件要求的；

（3）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4）不能满足招标文件中任何一条实质性要求或加注“★”号条款出现负偏离或经评标委员会认定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或投标内容不符合相关强制性规定的；

（5）未按时进行网上解密或电子投标文件损坏、无效的；

（6）投标报价超出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

（7）存在串通情形的；

（8）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包或者未划分包的同一项目投标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9）其他法定投标无效的情形。

28.4 评标委员会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进行审核，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修改错误的原则如下：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8.5 评标委员会将要求投标人按上述修改错误的方法调整投标报价，投标人同意后，调整后的报价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改后的报价，其投标将被拒绝。

29. 投标文件的澄清

29.1 澄清有关问题。为了有助于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有义务按照评标委员会通知的时间、地点指派投标代表人就相关问题进行澄清。

29.2 投标人澄清、说明、答复或者补充的内容须为PDF格式并加盖电子签章后上传至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招投标系统。

29.3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答复或者补充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对投标内容进行实质性的修改。

29.4 澄清文件将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与投标文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30. 投标的评估和比较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原则和评标方法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进行评估和比较。

31. 评标原则和评标方法

31.1 评标原则

（1）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2）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3）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但不影响项目评审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1.2 评标方法

（1）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方法，具体评审因素详见《招标项目需求》。评标采用百分制，各评委独立分别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进行逐项打分，对评标委员会各成员每一因素的打分汇总后取算术平均分，该平均分为供应商的得分。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评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2〕69号）的规定，评标委员会成员要依法独立评审，并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3）按照《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文件要求，对政府采购节能、环境标志品目清单内的产品实施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评标方法。

（4）评标委员会审查产品资质或检测报告等相关文件符合性时，应综合考虑行业特点、交易习惯、采购需求最本质原义等情况，而不应以投标文件中产品名称与招标文件产品名称是否一致作为审查的标准。

（5）中标候选供应商产生办法：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确定中标候选供应商；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确定中标候选供应商；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确定中标候选供应商。采购人或评标委员会经采购人授权后按中标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

（6）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第43条规定，如评审现场经财政部门批准本项目转为其他采购方式的，按相应采购方式程序执行。

32. 其他注意事项

32.1 在开标、投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向评标委员会成员或采购代理机构询问评标情况、施加任何影响，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

32.2 为保证定标的公正性，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与投标人私下交换意见。在开、评标期间及招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透露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等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建议等评标情况。

32.3 本项目不接受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32.4 不同投标人所投产品均为同一品牌或任一核心产品为同一品牌时，按以下原则处理：

（1）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自行选取一个投标人参加评标，其他投标无效。

（2）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自行选取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F 授予合同

33. 中标供应商的产生

33.1 采购人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

33.2 采购人也可以按照《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招标文件的要求确认中标供应商。

34. 中标通知

34.1 中标公告发布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招投标系统以电子形式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请使用天津市中环认证服务有限公司发出的CA数字证书（原天津市电子认证中心发出尚在有效期内的CA数字证书仍可使用）登陆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网（网址：http://tjgpc.zwfwb.tj.gov.cn）-“网上招投标”-“供应商登录”-“市级集采机构入口”，并从“供应商系统”的“查看项目文件”中获取）。《中标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35. 投标人可使用天津市中环认证服务有限公司发出的CA数字证书（原天津市电子认证中心发出尚在有效期内的CA数字证书仍可使用）登陆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网（网址：http://tjgpc.zwfwb.tj.gov.cn）-“网上招投标”-“供应商登录”-“市级集采机构入口”，并从“供应商系统”的“项目资审情况”中获取未通过资格审查的原因或从“供应商系统”的“查看排序和得分”中获取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36. 签订合同

36.1 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合同文本请使用天津市中环认证服务有限公司发出的CA数字证书（原天津市电子认证中心发出尚在有效期内的CA数字证书仍可使用）登陆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网（网址：http://tjgpc.zwfwb.tj.gov.cn）-“网上招投标”-“供应商登录”-“市级集采机构入口”，并从“供应商系统”的“合同”中获取。

36.2 招标文件、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且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37. 履约保证金

37.1 若《招标项目要求》规定须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中标供应商须按照规定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37.2 中标供应商未能按合同规定履行其义务，采购人有权没收其履约保证金。

38. 中标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9. 合同分包

39.1 未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供应商不得分包合同。

39.2 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中标供应商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

需方：

供方：

供、需双方根据 年 月 日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关于 项目（项目编号：TGPC-20 - - ）的招标结果和招标文件的要求，并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货物购销合同：

* 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 本合同非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一、货物名称：

货物型号：

制造商：

货物原产地：

货物数量：

货物单价：

货物总价款：

大写：

二、货物质量要求及供方对质量负责条件和期限：

1. 货物具体技术指标见附件1。

2. 供方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包括零部件）的，货物必须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以及企业标准。供方承诺所供货物与中标所示货物完全一致，不存在任何偏差。如出现不一致，供方将承担违约责任。投标人所投及交付产品中如涉及软件，应为正版软件。

3. 供方对所提供的货物提供 年免费维修保质期（详见附件），并负责终身维护。保质期内非因需方的人为因素而出现的质量问题，由供方负责。供方负责保修、包换或者包退，并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以及由此给需方造成的实际费用。供方不能修理和不能调换，按不能交货处理。

三、供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具有合法手续及相关文件。如涉及知识产权则必须是自己拥有或合法使用的。

四、交货时间、地点、方式：

合同签订后，于 年 月 日之前将所供货物在需方或需方指定处交付（具体地点： ），并于 年 月 日之前完成安装、调试工作，货物运送产生的费用由供方负责。

五、供方应随货物向需方交付货物的使用说明书及与货物相关的资料。如果所提交文件是外文的，供方有义务为需方提供中文或译成中文文件。

六、验收工作由需方负责对货物进行验收。

七、货款支付方式：

1. 本合同以人民币进行结算

2.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额 %的货款；货到现场安装调试完毕验收合格无质量问题后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额 %的货款；所有货物使用无质量问题，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个月后 个工作日内支付其余 %的货款。

供方开户银行（汉字全称）： ，行号（数字代码）： ，

帐号： 。

合同约定的交货期或验收期届满，需方由于不具备现场条件导致供方无法安装和验收，合同顺延，延期30日以上，需方应按约定支付货款，如在实际验收过程中出现质量问题，另行商定；需方无故推迟验收或拒不验收的，则视同“验收合格”并向供方付款，但合同中与验收有关的其他条款以合同实际履行后的验收为准。需方具备现场条件，供方应积极做好安装和验收工作。

3. 如所供货物出现质量问题，需方在付款期内随时有权停止付款，待供方对该货物消除障碍正常运转后再行付款。付款的时间则相应顺延。

八、违约责任：

需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需方向供方偿付货款总值30%的违约金。

需方逾期支付货款的，需方向供方每日偿付欠款总额5‰的违约金。

供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产地及制造商、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标准的，需方有权拒收，供方向需方偿付货款总值30%的违约金。

供方不能交付货物的，供方向需方支付货款总值30%的违约金。

供方逾期交付货物的，供方向需方每日偿付货款总额5‰的违约金。

九、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依据国家标准，由天津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其指定的技术单位进行质量鉴定，该鉴定结论是终局的，供需双方应当接受，质量鉴定期间所发生的相关费用由货物质量责任方承担。

十、由于供需双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出现问题，由供需双方直接交涉解决，包括采用诉诸法律的手段。

十一、有关涉及本合同供方向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澄清资料和服务承诺均视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对供方具有约束力。

十二、本合同未作明示约定，而又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从其规定。本合同发生争议产生的诉讼，由合同履行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十三、本合同一式 份，供方持 份，需方持 份，均具同等效力，签字盖章后生效。

供方（公章）： 需方（公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时间： 年 月 日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投 标 文 件

**（加盖电子签章）**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包号：**

**投标单位名称：**

**投标单位电话：**

**投标单位详细地址：**

**投标代表人姓名：**

**法定代表人：**

**投标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目录格式**

**（投标人自行编制）**

**评分因素及评标标准页码检索**

**（需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评分因素及评标标准”中每个评分项逐项列明页码）**

**附件1**

**投标书**

致：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

根据贵方为天津市 项目（项目编号： ）的投标邀请，签字代表 （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我公司 （投标单位名称、地址）提交网上应答及上传加盖电子签章的投标文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所附投标报价表中规定的应提供和交付的货物投标总价为：

第一包，￥ 元（人民币），大写 。

……

2. 我公司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 我公司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更正公告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所有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并认为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更正公告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所有附件）公平公正，无倾向性和排他性。

4. 我公司的投标有效期为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60天。

5. 我公司同意按照招标方要求提供的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并声明投标文件及所提供的一切资料均真实有效。由于我公司提供资料不实而造成的责任和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6. 我公司保证所投产品来自合法的供货渠道，若中标，则有义务向采购人提供其需要的有效书面证明材料。如果提供非法渠道的商品，视为欺诈，并承担相关责任。

7. 我公司已熟知贵中心关于本项目电子招投标的要求和规定。我公司完全响应本次招投标通过网上进行的方式，我方承诺投标数据以应答截止时间贵中心网络服务器数据库的记录为准，一切因网络通信或我方操作失误造成的应答数据错误或缺失均与贵中心无关，我方愿承担因此出现的任何风险和责任。

8. 我公司承诺完全符合《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并随时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检查验证。在整个招标过程中，我公司若有违规行为，我公司完全接受贵中心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给予处罚。

9. 我公司承诺未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也未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各项条件，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投标截止日前3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10. 我公司若中标，本承诺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11. 如违反上述承诺，我公司投标无效且接受相关部门依法作出的处罚，并承担通过“天津市政府采购网”等相关媒体予以公布的任何风险和责任。

12. 我公司开票信息如下，**此信息与我公司在税务局注册的信息一致**：

纳税人识别号：

地址、电话：

开户行及账号：

开具发票类型：□增值税专用发票 □增值税普通发票

13. 我公司选择招标代理服务费发票领取方式（请自行选择以下任一方式并在相应□里划“√”）：

**□上门自取**

**□到付邮寄**

邮寄地址、邮编：

邮寄联系人、手机号码：

投标人名称：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2**

**供应商资格要求证明文件**

注：相关证明材料应附在此页后面。

**附件3**

**投标代表人授权书**

致：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

我单位授权委托在职职工\_\_\_\_\_\_\_\_\_\_\_\_\_\_\_（姓名，职务）（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作为投标代表人以我方的名义参加贵中心\_\_\_\_\_\_\_\_\_\_\_\_\_\_\_\_\_\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_\_\_\_\_\_\_\_\_\_）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投标文件澄清、签约等一切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投标代表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至投标有效期结束前始终有效。

投标代表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年 月 日

|  |  |
| --- | --- |
| 投标代表人身份证正面 | 投标代表人身份证背面 |

**附件4**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包号 | 包名称 | 品牌 | 投标总价 | 交货期 | 备注 |
| 1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5**

**开标分项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 号：

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号 | 标的名称 | 品牌 | 规格型号 | 制造商 | 产地 | 商品属性 | 单价 | 采购数量 | 计量单位 | 总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1. 商品属性应在“环保产品”、“节能、节水产品”、“自主知识产权产品”、“无”四个选择项中选择填写。

2. 开标分项一览表中应列明开标一览表中每项的分项内容。

3. 如国产产品，产地精确到省级行政区域。如进口产品，产地精确到国家。

投标人名称：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6-1**

**商务要求点对点应答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要求 | 投标应答 | 偏离说明 | 备注 |
| （一）报价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二）服务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三）交货要求 | | | | |
|  |  |  |  |  |
| （四）付款方式 | | | | |
|  |  |  |  |  |
| （五）投标保证金和履约保证金 | | | | |
|  |  |  |  |  |
| （六）验收方法及标准 | | | | |
|  |  |  |  |  |

注：

1. 不如实填写偏离情况的投标文件将视为虚假材料。

2. 招标要求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具体要求，投标应答指投标文件的具体内容。

4. 偏离说明指招标要求与投标应答之间的不同之处。

投标人名称：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6-2**

**技术要求点对点应答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号：

| **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技术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要求 | | | 投标应答 | 偏离说明 | 备注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项目需求书（项目需求书要求须逐条应答）** | | | | | | |
| 序号 | 标的  名称 | 条款  序号 | 招标要求 | 投标应答 | 偏离  说明 | 技术支撑材料所在页码 |
|  |  |  |  |  |  |  |
|  |  |  |  |  |  |  |

注：

1. 不如实填写偏离情况的投标文件将视为虚假材料。

2. 招标要求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具体要求，投标应答指投标文件的具体内容。

3. 偏离说明指招标要求与投标应答之间的不同之处。

4. 投标人在《技术要求点对点应答表》“项目需求书要求”的投标应答中必须列出具体数值或内容。如投标人未应答或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内容的表述，将被视为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投标人名称：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7**

**业绩**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用户单位名称 | 项目内容 | 实施地点 | 用户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 项目起止时间 | 合同金额 | 用户盖章的成功履行合同的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所在页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若招标文件第二部分评分因素及评标标准中要求提供业绩的，投标人所列业绩应按其要求将证明材料按顺序附后。

投标人名称：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8**

**制造商售后服务承诺**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承诺内容 |
| 1 | 保修期内 |  |
| 2 | 保修期后 |  |
| 3 | 培训方案 |  |
| 4 | 其他内容 |  |

制造商（加盖制造商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制造商售后服务承诺须加盖制造商公章原件扫描后放入电子投标文件，否则不予认定。

**投标人售后服务承诺**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承诺内容 |
| 1 | 保修期内 |  |
| 2 | 保修期后 |  |
| 3 | 培训方案 |  |
| 4 | 其他内容 |  |

投标人名称：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9**

**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号：

填报要求：

1.本表的产品名称、品牌型号、金额应与《开标分项一览表》一致。

2.“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微型”、“小型”、“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3. 环境标志产品是指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发布现行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节能产品是指财政部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公布现行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提供相关产品认证证书。

4. 请投标人正确填写本表，所填内容将作为评审的依据。其内容或数据应与对应的证明资料相符，如果填写不完整或有误，不再享受上述政策优惠。

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环境标志产品 | 产品名称 | 品牌型号 | 制造商 | 环境标志认证证书编号 | 金额 |
|  |  |  |  |  |
|  |  |  |  |  |
| 环境标志产品金额合计 | | | | **元** |
| 比重（环境标志产品金额/所投包投标总价）\*100% | | | | **%** |
| 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见投标文件第 至 页。 | | | | |
| 节能产品（非强制节能产品） | 产品名称 | 品牌型号 | 制造商 | 节能认证证书编号 | 金额 |
|  |  |  |  |  |
|  |  |  |  |  |
| 节能产品（不包括强制节能产品）金额合计 | | | | **元** |
| 比重（节能产品金额/投标所投包总价）\*100% | | | | **%** |
| 节能产品证明材料见投标文件第 至 页。 | | | | |
|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扶持政策 | **所投货物中有大型企业制造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无需填写以下内容；所投货物全部为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只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 | | | | |
| 产品名称 | 品牌型号 | 制造商 | 制造商  企业类型 | 金额 |
|  |  |  | 只填写小型/微型/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
|  |  |  | 只填写小型/微型/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
|  |  |  | 只填写小型/微型/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
|  |  |  | 只填写小型/微型/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
|  |  |  |  |  |
|  |  |  |  |  |
| 小微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金额合计 | | | | **元** |
| 比重（小微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金额/所投包投标总价）\*100% | | | | **%** |
| 中小企业 | 如属于中小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该声明函见投标文件第 至 页。 | | | | |
| 监狱企业 | 如属于监狱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证明材料见投标文件第 至 页。 | | | | |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如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该声明函见投标文件第 至 页。 | | | | |

投标人名称：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10**

**投标产品配置清单**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号：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规格型号 | 详细配置及技术标准 |
| 1 |  |  |  |
| 2 |  |  |  |
| 3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11**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针对本项目提供的货物 （**请填写有/无）**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若有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则无需填写以下内容；若无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则继续填写以下内容）**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请填写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请填写标的名称**），属于 工业 **（请填写本项目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 （**请填写该标的制造商的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请根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请填写标的名称**），属于 **（请填写本项目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 （**请填写该标的制造商的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请根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型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型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

日期：

**注：**

**1.标的名称须按照采购文件“项目需求书”中明确的标的名称进行填写；所属行业须按照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进行填写，否则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除新成立企业外，上表填写不全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中标（成交）供应商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将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附件12**

**若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文件中可不提供此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

日 期：

注：

**中标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若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文件中可不提供此声明函。**

**附件13**

**书面声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我单位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我单位具备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

投标人名称：

日期：

**证明材料**

我单位具备履行本项目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投标人名称：

日期：

**附件14**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